

附件:

宝丰县林业局

2021 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计划表



序号	抽查事项	抽查人员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抽查内容	抽查方式
1	对森林资源的行政检查	林业执法人员	10%	不定期检查	采伐地点、采伐方式、面积、蓄积、树种、出材量等	现场检查
2	对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经营利用的监督检查	林业执法人员	10%	不定期检查	驯养繁殖场所、资金和技术、饲料及来源、种源来源、驯养繁殖档案、出售、利用情况	现场检查
3	对义务植树和全面绿化情况进行检查验收	林业执法人员	2%	不定期检查	义务植树点成活率情况	现场检查
4	森林防火检查	林业执法人员	11%	不定期检查	对森林防火区内有关单位的森林防火组织建设、森林防火责任落实、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等情况进行检查	现场检查
5	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许可事项监督检查	林业执法人员	5%	不定期检查	1、生产经营范围；2 种苗质量； 3、产经营档案、标签制度落实情况	现场检查
6	森林植物及其产品调运、产地检疫监督检查	林业执法人员	5%	不定期检查	1. 实施现场检疫或者复检；2. 监督有关单位进行除害处理和采取封锁、消灭等措施；3. 依法查阅摘录或者复制与调运有关的资料，收集证据。	现场检查